12 竊讀記

轉過街角，看見三陽春的沖天招牌，聞見炒菜的香味，聽見鍋勺敲打的聲音，我鬆了一口氣，放慢了腳步。從學校匆匆趕到這裡，身上已經汗涔涔的，總算到達目的地——目的可不是三陽春，而是緊鄰它的一家書店。

走到三陽春的門口，便可以看見書店裡仍像往日樣地擠滿了顧客，我可以安心了，但是我又擔憂那本書會不會賣光了。

我跨進書店門，暗喜沒人注意。我踮起腳尖，使矮小的身體挨蹭過別的顧客和書櫃的夾縫，從大人的腋下鑽過去。在一片花綠封面的隊列裡，找到了昨天讀的那本書。我慶幸它居然沒有被賣出去，仍四平八穩地躺在書架上，專候我的光臨。我渴望地伸手去拿，但和我的手同時抵達的，還有一雙巨掌，十個手指大大地分開來，壓住了那本書：“你到底買不買？”

聲音不算小，驚動了其他顧客。大家回過頭來，面向著我。我羞慚而尷尬，漲紅了臉，難堪地望著書店的老闆。在眾目睽睽之下，我幾乎是狼狽地跨出了店門，腳跟後面緊跟著的是老闆的冷笑：“不是一回了！”

記不得是從哪天開始，一放學我就急忙趕到這條“文化街”，這裡書店林立，使我有更多的機會。

一頁，兩頁，我如飢餓的瘦狼，貪婪地吞讀下去，我很快樂，也很懼怕，這種竊讀的滋味！有時一本書我要分別到幾家書店去讀完。我希望到顧客正多著的書店，可以把矮小的我擠進去，而不致被人注意。最令人開心的是下雨天，感謝雨水的灌溉，越是傾盆大雨我越高興，因為那時我便有充足的理由在書店呆下去。我有時還要裝著皺起眉頭不時望著街心，好像說：“這雨，害得我回不去了。”其實，我的心裡是怎樣高興地喊著：“再大些！再大些！ ”但我也不是讀書能夠廢寢忘食的人，當三陽春飄來一陣陣炒菜的香味時，我也餓得飢腸轆轆。

但這次，我受了屈辱，心靈遭到創傷，我的因貧苦而引起的自卑感再次地犯發。我不再去書店，許多次我經過“文化街”都狠心地咬牙走過去。但一次，兩次，我下意識地走向那熟悉的街。終於有一天，未知的慾望迫我再度停下來，我仍願一試，因為一本新書的出版廣告，我從報上知道好多天了。

我再施慣技，又把自己藏在書店的一角。當我翻開第一頁時，心中不禁輕輕呼道：“啊！終於和你相見！”這是一本暢銷的書，那麼厚厚的一冊，拿在手裡，看在眼裡，多夠分量！

從書店出來，我像喝醉了酒似的，腦子被書中的人物所擾，踉踉蹌蹌，走路失去控制的能力，被快樂激動得險些撞到樹幹上。

可是，第二天我再來到這家書店，卻看不見那本書了。這時，一個耳朵架著鉛筆的店員走過來了，看那樣子是來招呼我的，我慌忙把眼睛送上了書架，裝作沒看見。但是一本書觸著我的胳膊，輕輕地送到我的面前：“看吧，我多留了一天沒有賣。”

啊，我接過書害羞得不知應當如何對他表示我的感激，他卻若無其事地走開了。被沖動的情感，使我的眼光久久不能集中在書本上。

當書店的日光燈忽地亮了起來，我才覺出站在這裡讀了兩個鐘點了。我合上最後一頁——咽了一口唾沫，好像所有的智慧都被我吞食下去了。然後抬頭找尋那耳朵上架著鉛筆的人，好交還他這本書。在遠遠的櫃檯旁，他向我輕輕地點點頭，表示他已經知道我看完了，我默默地把書放回書架上。

我低著頭走出去，黑色多皺的布裙被風吹開來，像一把支不開的破傘，可是我渾身都鬆快了。

林海音 竊書記

2018年6月5日 22:22

驚蟄一過，春寒加劇。先是料料峭峭，繼而雨季開始，時而淋淋漓漓，時而淅淅瀝瀝，天潮潮地溼溼，即連在夢裡，也似乎把傘撐著。而就憑一把傘，躲過一陣瀟瀟的冷雨，也躲不過整個雨季。連思想也都是潮潤潤的。每天回家，曲折穿過金門街到廈門街迷宮式的長巷短巷，雨裡風裡，走入霏霏令人更想入非非。想這樣子的臺北淒淒切切完全是黑白片的味道，想整個中國整部中國的歷史無非是一張黑白片子，片頭到片尾，一直是這樣下著雨。這種感覺，不知道是不是從安東尼奧尼那裡來的。不過那一塊土地是久違了，二十五年，四分之一的世紀，即使有雨，也隔著千山萬山，千傘萬傘。二十五年，一切都斷了，只有氣候，只有氣象報告還牽連在一起。大寒流從那塊土地上瀰天捲來，這種酷冷吾與古大陸分擔。不能撲進她懷裡，被她的裾邊掃一掃吧也算是安慰孺慕之情。

這樣想時，嚴寒裡竟有一點溫暖的感覺了。這樣想時，他希望這些狹長的巷子永遠延伸下去，他的思路也可以延伸下去，不是金門街到廈門街，而是金門到廈門。他們廈門人，至少是廣義的廈門人，二十年來，不住在廈門，住在廈門街，算是嘲弄吧，也算是安慰。不過說到廣義，他同樣也是廣義的江南人，常州人，南京人，川娃兒，五陵少年。杏花春雨江南，那是他的少年時代了。再過半個月就算是清明。安東尼奧尼的鏡頭搖過去，搖過去又搖過來。殘山剩水猶如是。皇天后土猶如是。紜紜黔首紛紛黎民從北到南猶如是。那裡面是中國嗎？那裡面當然還是中國永遠是中國。只是杏花春雨已不再，牧童遙指已不再，劍門細雨渭城輕塵也都已不再。然則他日思夜夢的那片土地，究竟在哪裡呢？

在報紙的頭條標題裡嗎？還是香港的謠言裡？還是傅聰的黑鍵白鍵馬思聰的跳弓撥弦？還是安東尼奧尼的鏡底勒馬洲的望中？還是呢，故宮博物院的壁頭和玻璃櫥內，京戲的鑼鼓聲中太白和東坡的韻裡？

杏花。春雨。江南。六個方塊字，或許那片土就在那裡面。而無論赤縣也好神州也好中國也好，變來變去，只要倉頡的靈感不滅美麗的中文不老，那形象，那磁石一般的向心力當必然長在。因為一個方塊字是一個天地。太初有字，於是漢族的心靈他祖先的回憶和希望便有了寄託。譬如憑空寫一個「雨」字，點點滴滴，滂滂沱沱，淅瀝淅瀝淅瀝，一切雲情雨意，就宛然其中了。視覺上的這種美感，豈是什麼rain也好pluie也好所能滿足？翻開一部《辭源》或《辭海》，金木水火土，各成世界，而一入「雨」部，古神州的天顏千變萬化，便悉在望中，美麗的霜雪雲霞，駭人的雷電霹雹，展露的無非是神的好脾氣與壞脾氣，氣象臺百讀不厭門外漢百思不解的百科全書。

聽聽，那冷雨。看看，那冷雨。嗅嗅聞聞，那冷雨，舔舔吧那冷雨。雨在他的傘上這城市百萬人的傘上雨衣上屋上天線上雨下在基隆港在防波堤在海峽的船上，清明這季雨。雨是女性，應該最富於感性。雨氣空濛而迷幻，細細嗅嗅，清清爽爽新新，有一點點薄荷的香味，濃的時候，竟發出草和樹沐髮後特有的淡淡土腥氣，也許那竟是蚯蚓和蝸牛有腥氣吧，畢竟是驚蟄了啊。也許地上的地下的生命也許古中國層層疊疊的記憶皆蠢蠢而蠕，也許是植物的潛意識和夢吧，那腥氣。

第三次去美國，在高高的丹佛他山居了兩年。美國的西部，多山多沙漠，千里乾旱，天，藍似安格羅‧薩克遜人的眼睛，地，紅如印地安人的肌膚，雲，卻是罕見的白鳥。落磯山簇簇耀目的雪峰上，很少飄雲牽霧。一來高，二來乾，三來森林線以上，杉柏也止步，中國詩詞裡「盪胸生層雲」，或是「商略黃昏雨」的意趣，是落磯山上難睹的景象。落磯山嶺之勝，在石，在雪。那些奇岩怪石，相疊互倚，砌一場驚心動魄的雕塑展覽，給太陽和千里的風看。那雪，白得虛虛幻幻，冷得清清醒醒，那股皚皚不絕一仰難盡的氣勢，壓得人呼吸困難，心寒眸酸。不過要領略「白雲迴望合，青靄入看無」的境界，仍須來中國。臺灣濕度很高，最饒雲氣氤氳雨意迷離的情調。兩度夜宿溪頭，樹香沁鼻，宵寒襲肘，枕著潤碧濕翠蒼蒼交疊的山影和萬籟都歇的岑寂，仙人一樣睡去。山中一夜飽雨，次晨醒來，在旭日未升的原始幽靜中，衝著隔夜的寒氣，踏著滿地的斷柯折枝和仍在流瀉的細股雨水，一徑探入森林的秘密，曲曲彎彎，步上山去。溪頭的山，樹密霧濃，蓊鬱的水氣從谷底冉冉升起，時稠時稀，蒸騰多姿，幻化無定，只能從霧破雲開的空處，窺見乍現即隱的一峰半壑，要縱覽全貌，幾乎是不可能的。至少入山兩次，只能在白茫茫裡和溪頭諸峰玩捉迷藏的遊戲，回到臺北，世人問起，除了笑而不答心自閑，故作神祕之外，實際的印象，也無非山在虛無之間罷了。雲繚煙繞，山隱水迢的中國風景，由來予人宋畫的韻味。那天下也許是趙家的天下，那山水卻是米家的山水。而究竟，是米氏父子下筆像中國的山水，還是中國的山水上紙像宋畫。恐怕是誰也說不清楚了吧？

雨不但可嗅，可觀，更可以聽。聽麗那冷雨。聽雨，只要不是石破天驚的颱風暴雨，在聽覺上總是一種美感。大陸上的秋天，無論是疏雨滴梧桐，或是驟雨打荷葉，聽去總有一點淒涼，淒清，淒楚，於今在島上回味，則在淒楚之外，更籠上一層淒迷了。饒你多少豪情俠氣，怕也經不起三番五次的風吹雨打。一打少年聽雨，紅燭昏沉。兩打中年聽雨，客舟中，江闊雲低。三打白頭聽雨在僧廬下，這便是亡宋之痛，一顆敏感心靈的一生：樓上，江上，廟裡，用冷冷的雨珠子串成。十年前，他曾在一場摧心折骨的鬼雨中迷失了自己。雨，該是一滴濕漓漓的靈魂，窗外在喊誰。

雨打在樹上和瓦上，韻律都清脆可聽。尤其是鏗鏗敲在屋瓦上，那古老的音樂，屬於中國。王禹偁在黃岡，破如椽的大竹為屋瓦。據說住在竹樓上面，急雨聲如瀑布，密雪聲比碎玉，而無論鼓琴，詠詩，下棋，投壺，共鳴的效果都特別好。這樣豈不像住在竹筒裡面，任何細脆的聲響，怕都會加倍誇大，反而令人耳朵過敏吧。

雨天的屋瓦，浮漾溼溼的流光，灰而溫柔，迎光則微明，背光則幽黯，對於視覺，是一種低沉的安慰。至於雨敲在鱗鱗千瓣的瓦上，由遠而近，輕輕重重輕輕，夾著一股股的細流沿瓦漕與屋簷潺潺瀉下，各種敲擊音與滑音密織成網，誰的千指百指在按摩耳輪。「下雨了，」溫柔的灰美人來了，她冰冰的纖手在屋頂拂弄著無數的黑鍵啊灰鍵，把晌午一下子奏成了黃昏。

在古老的大陸上，千屋萬戶是如此。二十多年前，初來這島上，日式的瓦屋亦是如此。先是天黯了下來，城市像罩在一塊巨幅的毛玻璃裡，陰影在戶內延長復加深。然後涼涼的水意瀰漫在空間，風自每一個角落裡旋起，感覺得到，每一個屋頂上呼吸沉重都覆著灰雲。雨來了，最輕的敲打樂敲打這城市，蒼茫的屋頂，遠遠近近，一張張敲過去，古老的琴，那細細密密的節奏，單調裡自有一種柔婉與親切，滴滴點點滴滴，似幻似真，若孩時在搖籃裡，一曲耳熟的童謠搖搖欲睡，母親吟哦鼻音與喉音。或是在江南的澤國水鄉，一大筐綠油油的桑葉被嚙於千百頭蠶，細細瑣瑣屑屑，口器與口器咀咀嚼嚼。雨來了，雨來的時候瓦這麼說，一片瓦說千億片瓦說，說輕輕地奏吧沉沉地彈，徐徐地叩吧撻撻地打，間間歇歇敲一個雨季，即興演奏驚蟄到清明，在零落的墳上冷冷奏輓歌，一片瓦吟千億片瓦吟。

在日式的古屋裡聽雨，聽四月，霏霏不絕的黃梅雨，朝夕不斷，旬月綿延，濕黏黏的苔蘚從石階下一直侵到他舌底，心底。到七月，聽颱風颱雨在古屋頂上一夜盲奏，千噚海底的熱浪沸沸被狂風挾來，掀翻整個太平洋只為向他的矮屋簷重重壓下，整個海在他的蝸殼上嘩嘩瀉過。不然便是雷雨夜，白煙一般的紗帳裡聽羯鼓一通又一通，滔天的暴雨滂滂沛沛撲來，強勁的電琵琶忐忐忑忑忐忑忑，彈動屋瓦的驚悸騰騰欲欣起。不然便是斜斜的西北雨斜斜，刷在窗玻璃上，鞭大牆上打在闊大的芭蕉葉上，一陣寒瀨瀉過，秋意便瀰漫日式的庭院了。

在日式的古屋裡聽雨，春雨綿綿聽到秋雨瀟瀟，從少年聽到中年，聽聽那冷雨。雨是一種單調而耐聽的音樂是室內樂的室外樂，戶內聽聽，戶外聽聽，冷冷，那音樂。雨是一種回憶的音樂，聽聽那冷雨，回憶江南的雨下得滿地是江湖下在橋上和船上，也下在四川在秧田和蛙塘下肥了嘉陵江下溼布穀咕咕的啼聲。雨是潮潮潤潤的音樂下在渴望的唇上舐舐那冷雨。

因為雨是最最原始的敲打樂從記憶的彼端敲起。瓦是最最低沉的樂器灰濛濛的溫柔覆蓋著聽雨的人，瓦是音樂的雨傘撐起。但不久公寓的時代來臨，臺北你怎麼一下子長高了，瓦的音樂竟成了絕響。千片萬片的瓦翩翩，美麗的灰蝴蝶紛紛飛走，飛入歷史的記憶。現在雨下下來下在水泥的屋頂和牆上，沒有音韻的雨季。樹也砍光了，那月桂，那楓樹，柳樹和擎天的巨椰，雨來的時候不再有叢葉嘈嘈切切，閃動溼溼的綠光迎接。鳥聲減了啾啾，蛙聲沉了閣閣，秋天的蟲吟也減了唧唧。七十年代的臺北不需要這些，一個樂陰接一個樂隊便遣散盡了。要聽雞叫，只有去詩經的韻裡尋找。現在只剩下一張黑白片，黑白的默片。

正如馬車的時代去後，三輪車的時代也丟了。曾經在雨夜，三輪車的油布蓬挂起，送她回家的途中，蓬裡的世界小得多可愛，而且躲在警察的轄區以外。雨衣的口袋越大越好，盛得下他的一隻手裡握一隻纖纖的手。臺灣的雨季這麼長，該有人發明一種寬寬的雙人雨衣，一人分穿一隻袖子，此外的部份就不必分得太苛。而無論工業如何發達，一時似乎還廢不了雨傘。只要雨不傾盆，風不橫吹，撐一把傘在雨中仍不失古典的韻味。任雨點敲在黑布傘或是透明的塑膠傘上，將骨柄一旋，雨珠向四方噴濺，傘緣便旋成了一圈飛簷。跟女友共一把雨傘，該是一種美麗的合作吧。最好是初戀，有點興奮，更有點不好意思，若即若離之間，雨不妨下大一點。真正初戀，恐怕是興奮得不需要傘的，手牽手在雨中狂奔而去，把年輕的長髮和肌膚交給漫天的淋淋漓漓，然後向對方的唇上頰上嚐涼涼甜甜的雨水。不過那要非常年輕且激情，同時，也只能發生在法國的新潮片裡吧。

大多數的雨傘想不會為約會張開。上班下班，上學放學，菜市來回的途中，現實的傘，灰色的星期三。握著雨傘，他聽那冷雨打在傘上。索性更冷一些就好了，他想。索性把溼溼的灰雨凍成乾乾爽爽的白雨，六角形的結晶體在無風的空中迴迴旋旋地降下來，等鬚眉和肩頭白盡時，伸手一拂就落了。二十五年，沒有受故鄉白雨的祝福，或許髮上下一點白霜是一種變相的自我補償吧。一位英雄，經得起多少次雨季？他的額頭是水成岩削成還是火成岩？他的心底究竟有多厚的苔蘚？廈門街的雨巷走了二十年與記憶等長，一座無瓦的公寓在巷底等他，一盞燈在樓上的雨窗子裡，等他回去，向晚餐後的沉思冥想去整理青苔深深的記憶。前塵隔海。古屋不再。聽聽那冷雨。

余光中 聽聽那冷雨

九月七日

摘了一整天的番薯蒂。

下午大雨滂沱，霹靂環起，若非蕃薯田在家屋邊，近在咫尺，真要走避不及。低著頭一心一意要把蕃薯蒂趕快摘完，霎時間，天昏地暗，抬頭一看，黑壓壓的，滿天烏雲，盤旋著，自上而下，直要捲到地面。這種情況，在荒野中遇到幾回。只覺滿天無數黑怪，張牙舞爪，盡向地面攫來。四顧無人，又全無遮蔽，大野中，孤伶伶的一個人，不由膽破魂奪。大自然有時很像戲劇，向今天這種大西北雨的序幕前奏，可名為惡魔與妖巫之出世。正當人們籠罩在這樣恐怖的景象中，膽已破魂已奪之際，接著便是閃電纏身，霹靂壓頂，在荒野中的人，此時沒有一個不是被震懾得氣脫萎頓，匍匐不能起的。好在再接著便是大雨滂沱，再看不見滿天張牙舞爪的黑怪，而閃電與霹靂仍肆虐不已，卻多少為雨勢所遮掩，於是匍匐在地的失魂者，便在雨水的不斷澆淋下，漸漸地蘇醒，而閃光與雷聲也愈來愈遠，轉眼雨過天青，太陽又探出了雲端，樹葉上、草上閃爍著無邊亮晶晶的水珠，一場大西北雨便這樣過去了。你說這是戲劇不是戲劇？

因為是在家屋附近，又為了趕工，直待到閃電與霹靂左右夾擊，前後合攻，我才逃進屋裡。遇到這樣氣勢萬鈞的大西北雨前奏，誰也不能逞英雄，因為此時在天地之間除了它是英雄之外，不准有第二個人是英雄。此時它是無敵的大主宰，任何人都不能不懾服。牛群在原野上狂奔，羊群在哀哀慘叫，樹木在盡力縮矮，那個敢把手舉得最高，頭伸得最長，定立時被劈殺。

一場為時一小時的大西北雨，到底下了幾公釐的水，雖然沒做過實驗，只覺好像天上的水壩在洩洪似的，是整個倒下來的。每一雨粒，大概最小還有姆指大，像這樣大的雨粒，竹葉笠是要被打穿的，沒有蓑衣遮蔽，一定被打得遍體發紅。但是本地原是山洪沖積成的沙石層，滲水極快，無論多大多長久的雨，縱使雨中行潦川流，雨一停，便全部滲入地下，登時又見灰白色的石灰地質，乾淨清爽，出得門來，走在堅硬的庭面路上，一點兒也不沾泥帶水；這是我酷愛這一帶旱地，而不喜歡外邊水田田莊的理由。

終於雷聲愈來愈遠，電光只在遙遙的天邊橫掃。太陽又出來了，一片清新的空氣、鮮潔的色彩，彷彿聽見了貝多芬田園交響曲第四樂章牧羊人之歌。

陳冠學 田園之秋

母親年輕的時候，一把青絲梳一條又粗又長的辮子，白天盤成了一個螺絲似的尖髻兒，高高地翹起在後腦，晚上就放下來掛在背後。我睡覺時挨著母親的肩膀，手指頭繞著她的長髮梢玩兒，雙妹牌生髮油的香氣混著油垢味直熏我的鼻子。有點兒難聞，卻有一份母親陪伴著我的安全感，我就呼呼地睡著了。

每年的七月初七，母親才痛痛快快地洗一次頭。鄉下人的規矩，平常日子可不能洗頭。如洗了頭，髒水流到陰間，閻王要把它儲存起來，等你死以後去喝，只有七月初七洗的頭，髒水才流向東海去。所以一到七月七，家家戶戶的女人都要有一大半天披頭散發。有的女人披著頭髮美得跟葡萄仙子一樣，有的卻像醜八怪。比如我的五叔婆吧，她既矮小又乾癟，頭髮掉了一大半，卻用墨炭劃出一個四四方方的額角，又把樹皮似的頭頂全抹黑了。洗過頭以後，墨炭全沒有了，亮著半個光禿禿的頭頂，只剩後腦勺一小撮頭髮，飄在背上，在廚房裏搖來晃去幫我母親做飯，我連看都不敢沖她看一眼。可是母親烏油油的柔發卻像一匹緞子似的垂在肩頭，微風吹來，一綹綹的短髮不時拂著她白嫩的面頰。她瞇起眼睛，用手背攏一下，一會兒又飄過來了。她是近視眼，瞇縫眼兒的時候格外的俏麗。我心裏在想，如果爸爸在家，看見媽媽這一頭烏亮的好發，一定會上街買一對亮晶晶的水鑽髮夾給她，要她戴上。媽媽一定是戴上了一會兒就不好意思地摘下來。那麽這一對水鑽夾子，不久就會變成我扮新娘的“頭面”了。

父親不久回來了，沒有買水鑽髮夾，卻帶回一位姨娘。她的皮膚好細好白，一頭如雲的柔鬢比母親的還要烏，還要亮。

兩鬢像蟬翼似的遮住一半耳朵，梳向後面，挽一個大大的橫愛司髻，像一隻大蝙蝠撲蓋著她後半個頭。她送母親一對翡翠耳環。母親只把它收在抽屜裏從來不戴，也不讓我玩，我想大概是她捨不得戴吧。

我們全家搬到杭州以後，母親不必忙廚房，而且許多時候，父親要她出來招呼客人，她那尖尖的螺絲髻兒實在不像樣，所以父親一定要她改梳一個式樣。母親就請她的朋友張伯母給她梳了個鮑魚頭。在當時，鮑魚頭是老太太梳的，母親才過三十歲，卻要打扮成老太太，姨娘看了只是抿嘴兒笑，父親就直皺眉頭。我悄悄地問她：“媽，你爲什麽不也梳個橫愛司髻，戴上姨娘送你的翡翠耳環呢？”母親沉著臉說：“你媽是鄉下人，那兒配梳那種摩登的頭，戴那講究的耳環呢？”

姨娘洗頭從不揀七月初七。一個月裏都洗好多次頭。洗完後，一個丫頭在旁邊用一把粉紅色大羽毛扇輕輕地扇著，輕柔的發絲飄散開來，飄得人起一股軟綿綿的感覺。父親坐在紫檀木棍床上，端著水煙筒噗噗地抽著，不時偏過頭來看她，眼神裏全是笑。姨娘抹上三花牌髮油，香風四溢，然後坐正身子，對著鏡子盤上一個油光閃亮的愛司髻，我站在邊上都看呆了。姨娘遞給我一瓶三花牌髮油，叫我拿給母親，母親卻把它高高擱在櫥背上，說：“這種新式的頭油，我聞了就泛胃。”

母親不能常常麻煩張伯母，自己梳出來的鮑魚頭緊綳綳的，跟原先的螺絲髻相差有限，別說父親，連我看了都不順眼。那時姨娘已請了個包梳頭劉嫂。劉嫂頭上插一根大紅籤子，一雙大腳鴨子，托著個又矮又胖的身體，走起路來氣喘呼呼的。她每天早上十點鐘來，給姨娘梳各式各樣的頭，什麽鳳凰髻、羽扇髻、同心髻、燕尾髻，常常換樣子，襯托著姨娘細潔的肌膚，裊裊婷婷的水蛇腰兒，越發引得父親笑瞇了眼。劉嫂勸母親說：“大太太，你也梳個時髦點的式樣嘛。”

母親搖搖頭，響也不響，她撅起厚嘴唇走了。母親不久也由張伯母介紹了一個包梳頭陳嫂。她年紀比劉嫂大，一張黃黃的大扁臉，嘴裏兩顆閃亮的金牙老露在外面，一看就是個愛說話的女人。她一邊梳一邊嘰哩呱啦地從趙老太爺的大少奶奶，說到李參謀長的三姨太，母親像個悶葫蘆似的一句也不搭腔，我卻聽得津津有味。有時劉嫂與陳嫂一起來了，母親和姨娘就在廊前背對著背同時梳頭。只聽姨娘和劉嫂有說有笑，這邊母親只是閉目養神。陳嫂越梳越沒勁兒，不久就辭工不來了，我還清清楚楚地聽見她對劉嫂說：“這麽老古董的鄉下太太，梳什麽包梳頭呢？”我都氣哭了，可是不敢告訴母親。

從那以後，我就墊著矮凳替母親梳頭，梳那最簡單的鮑魚頭。我點起腳尖，從鏡子裏望著母親。她的臉容已不像在鄉下廚房裏忙來忙去時那麽豐潤亮麗了，她的眼睛停在鏡子裏，望著自己出神，不再是瞇縫眼兒的笑了。我手中捏著母親的頭髮，一綹綹地梳理，可是我已懂得，一把小小黃楊木梳，再也理不清母親心中的愁緒。因爲在走廊的那一邊，不時飄來父親和姨娘琅琅的笑語聲。

我長大出外讀書以後，寒暑假回家，偶然給母親梳頭，頭髮捏在手心，總覺得愈來愈少。想起幼年時，每年七月初七看母親烏亮的柔發飄在兩肩，她臉上快樂的神情，心裏不禁一陣陣酸楚。母親見我回來，愁苦的臉上卻不時展開笑容。無論如何，母女相依的時光總是最最幸福的。

在上海求學時，母親來信說她患了風濕病，手膀抬不起來，連最簡單的縲絲髻兒都盤不成樣，只好把稀稀疏疏的幾根短髮剪去了。我捧著信，坐在寄宿舍窗口淒淡的月光裏，寂寞地掉著眼淚。深秋的夜風吹來，我有點冷，披上母親爲我織的軟軟的毛衣，渾身又暖和起來。可是母親老了，我卻不能隨侍在她身邊，她剪去了稀疏的短髮，又何嘗剪去滿懷的愁緒呢！

不久，姨娘因事來上海，帶來母親的照片。三年不見，母親已白髮如銀。我呆呆地凝視著照片，滿腔心事，卻無法向眼前的姨娘傾訴。她似乎很體諒我思母之情，絮絮叨叨地和我談著母親的近況。說母親心臟不太好，又有風濕病。所以體力已不大如前。我低頭默默地聽著，想想她就是使我母親一生鬱鬱不樂的人，可是我已經一點都不恨她了。因爲自從父親去世以後，母親和姨娘反而成了患難相依的伴侶，母親早已不恨她了。我再仔細看看她，她穿著灰布棉袍，鬢邊戴著一朵白花，頸後垂著的再不是當年多彩多姿的鳳凰髻或同心髻，而是一條簡簡單單的香蕉卷，她臉上脂粉不施，顯得十分哀戚，我對她不禁起了無限憐憫。因爲她不像我母親是個自甘淡泊的女性，她隨著父親享受了近二十多年的富貴榮華，一朝失去了依傍，她的空虛落寞之感，將更甚於我母親吧。

來臺灣以後，姨娘已成了我唯一的親人，我們住在一起有好幾年。在日式房屋的長廊裏，我看她坐在玻璃窗邊梳頭，她不時用拳頭捶著肩膀說：“手酸得很，真是老了。”老了，她也老了。當年如雲的青絲，如今也漸漸落去，只剩了一小把，且已夾有絲絲白發。想起在杭州時，她和母親背對著背梳頭，彼此不交一語的仇視日子，轉眼都成過去。人世間，什麽是愛，什麽是恨呢？母親已去世多年，垂垂老去的姨娘，亦終歸走向同一個渺茫不可知的方向，她現在的光陰，比誰都寂寞啊。

我怔怔地望著她，想起她美麗的橫愛司髻，我說：“讓我來替你梳個新的式樣吧。”

她愀然一笑說：“我還要那樣時髦幹什麽，那是你們年輕人的事了。”

我能長久年輕嗎？她說這話，一轉眼又是十多年了。我也早已不年輕了。對於人世的愛、憎、貪、痴，已木然無動於衷。母親去我日遠，姨娘的骨灰也已寄存在寂寞的寺院中。

這個世界，究竟有什麽是永久的，又有什麽是值得認真的呢？

琦君 髻

有位小朋友送來一個絨作的小熊。白絨作的面龐，加上黑絨作的眼圈，玻璃眼珠是扁圓的。胸前是塊白絨心，領前是一條紅絨帶系成的領花。四肢全是黑絨做成的長方塊。小熊可以坐著，也可以站著。我向如姐說：“你看這小熊多嫵媚。”

她說：“甚麼？我沒聽清楚，你說嫵媚？我還從沒聽說過用這兩個字來形容熊的！”隨即她大笑起來，順口說：“嫵媚的小熊，小熊的嫵媚。”

我接著又說我看小熊多嫵媚，小熊看我應如是。”“對啦，你跟熊嫵媚的程度差不多，可以屬於一類！”在座的客人都笑了。

我是從來沒有眼對眼看到過熊的。所以熊的形象在我的想像中比甚麼都模糊。可是我從小時候起，卻常常聽說熊的故事。而憑空構想，人雲亦雲的熊，曾影響過我父親的心理，影響過我的教育。

二

十來歲，每當暑假一到，我父親總讓我背唐詩，這對當時的我來說，不只是一種負擔，可以說是一種痛苦。一首律詩竟長至八句。最多我只能背得出前半來，比方唐詩三百首中的第一首：

銀燭朝天紫陌長

禁城春色曉蒼蒼

千條弱柳垂青鎖

百囀流鶯繞建章

下面的四句一定背不上來。因為五六句多是典故。不懂，不容易記，自然也就背不過來。父親此時一定是怒目而斥；甚至拳腳交加，我挨一頓大打。

一個暑假，幾乎天天如此，而個個暑假又是如此。一直到有一天祖母向全家閑談時，說了一個熊的故事，把父親整個的教育法都改變了。

有一天晚上，全家在院子裏乘涼，每人的芭蕉扇都揮動，但仍不能解那天的悶熱。祖母想起東北的涼快來。因為談冰談雪，自然而然的談到熊。她說東北的人熊，幾乎就完全像人。它們常常是站著走路的。頭發蓋著眼睛，像個沒理發的臟人。

她說，熊最愛吃蜜，而野蜂的蜜，多是藏在樹窟窿裏。熊白天總是到森林裏尋找大樹窟窿；他們一嘗之下，是甜的，卻不舍得吃。然後他們回家把自己的小熊一個一個的運了來。讓小熊吃。小熊吃飽了蜜，大熊也好像吃飽了似的。然後再把一堆小熊運回家去。

小熊吃蜜時，大熊四處張望，保衛著小熊。這時如有人靠近，再危險不過了。大熊怕人侵占他的小熊，就會打死、咬死或壓死這個來人。

東北的農夫想出了一個主意，把藏在大樹窟窿裏的蜜挖走，換上大糞。

大熊再帶著小熊來時，小熊嘗到糞，即不吃。大熊就打小熊，強迫它吃；小熊還是不吃，大熊就急起來，把小熊拍死扯爛。

等到大熊把一個個扯爛以後，他自己一嘗，原來並不是蜜。於是大熊重新坐下來，把自己扯爛的孩子屍骨往一處堆砌，他或者以為重新砌在一起，小熊還會活的。這時候，你會聽到大熊的哭聲。

這是一個聽來令人很不舒服的故事。祖母說得有聲有色，好像她曾經親眼目睹似的。

父親聽完了這個熊的故事並沒有說甚麼。但以後，我顯然覺得出我再沒有因為背不出唐詩而挨打。

三

如姐說：用熊的故事；來說服一個頑固的人是太可能了。她就有一次同類的經驗，是為一位排難解紛，毫無效力，她用了一個熊的故事把幹戈化為玉帛了。

這個故事是這樣：有一個人交了一個朋友，熊。這一人一熊是形影不離的。人的機警加上熊的力量，他們成了天之驕子，可以與虎豹鬥，可以與蠟人鬥，他們是常勝的。

有一天，人與熊一塊兒出去旅行，人走疲倦了，想睡一下，由熊來守衛，睡覺的人卻常被一個飛來飛去的蒼蠅所攪擾，熊心愛他這位友人，想法驅走這個蒼蠅，但熊掌捉不到蒼蠅又趕不走蒼蠅。最後，它搬起一塊石頭來，擊他朋友頭上的蒼蠅，當然這個人在熊的垂愛下就一命嗚呼了。

如姐說，這位被朋友害苦了的人，聽完她講的故事，只笑了笑不再沒結沒了的冒火了。

四

祖母所說的故事可能是有的；如姐所說的故事，純是寓言。可是這類語言，碰巧了合適的環境，可能產生意想不到的作用。

可是究竟這類的比喻，何以竟在聽眾間產生如是巨大的影響，卻不是一個簡單的問題。

仔細想來，人類的好多思想，都是借這種模糊的比類方式來傳達，來發展的。

伊索寓言，聖經，還是歐基裏德幾何在人類歷史的演進中，誰占的份量重，是很難斷定的；莊子，論語，六祖檀經在中國歷史中所占的地位孰多孰少，也是很難講的。

如果一個故事在人類的反應上能起作用，而所起的作用又相同，這裏面是值得研究的。

奇怪的是，人類借著這些模糊的工具與模糊的意念，竟能傳達出很精確，很重要的思維。而且傳達得又很直接，又很快捷。參禪就是個典型的例子：

黛玉與寶玉在瀟湘館裏對了陣，三角戀愛已到了攤牌的階段，在黛玉一陣這個怎麼樣那個怎麼樣的實際問題挑戰書發出後，寶玉就是拿出解剖刀剖開自己的心也不能傳達自己的意見了。只好求之最佳的工具。寶玉說：

“任憑弱水三千，我只取一瓢飲！”

“瓢之漂水奈何？”黛玉問。

“瓢自漂，水自流耳。”寶玉答。

“佛門不打謊言，”黛玉說。

“禪心已作沾泥絮，休向東風舞鷓鴣！”寶玉答。

乍看這段談話，豈止驢唇不對馬嘴，簡直是風馬牛全不相幹。沒有一句是答所問的；沒有一句不是字義模糊、關系朦朧的。可是，重要的信息卻妥切的送過去，傳過來了。（一九六六年十一月於休斯敦）

陳之藩 熊

12:47

我是一個古怪的女孩，從小被目為天才，除了發展我的天才外別無生存的目標。然而，當童年的狂想逐漸褪色的時候，我發現我除了天才的夢之外一無所有——所有的只是天才的乖僻缺點。世人原諒瓦格涅１的疏狂，可是他們不會原諒我。

　　加上一點美國式的宣傳，也許我會被譽為神童。我三歲時能背誦唐詩。我還記得搖搖擺擺地立在一個滿清遺老的藤椅前朗吟“商女不知亡國恨，隔江猶唱后庭花”，眼看著他的淚珠滾下來。七歲時我寫了第一部小說，一個家庭悲劇。遇到筆畫复雜的字，我常常跑去問廚子怎樣寫。第二部小說是關于一個失戀自殺的女郎。我母親批評說：如果她要自殺，她決不會從上海乘火車到西湖去自溺，可是我因為西湖詩意的背景，終于固執地保存了這一點。

　　我僅有的課外讀物是《西游記》与少量的童話，但我的思想并不為它們所束縛。八歲那年，我嘗試過一篇類似烏托邦的小說，題名《快樂村》。快樂村人是一好戰的高原民族，因克服苗人有功，蒙中國皇帝特許，免征賦稅，并予自治權。所以快樂村是一個与外界隔絕的大家庭，自耕自織，保存著部落時代的活潑文化。

　　我特地將半打練習簿縫在一起，預期一本洋洋大作，然而不久我就對這偉大的題材失去了興趣。現在我仍舊保存著我所繪的插畫多幀，介紹這种理想社會的服務，建筑，室內裝修，包括圖書館，“演武廳”，巧克力店，屋頂花園。公共餐室是荷花池里一座涼亭。我不記得那里有沒有電影院与社會主義——雖然缺少這兩樣文明產物，他們似乎也過得很好。

　　九歲時，我躊躇著不知道應當選擇音樂或美術作我終身的事業。看了一張描寫窮困的畫家的影片后，我哭了一場，決定做一個鋼琴家，在富麗堂皇的音樂廳里演奏。

　　對于色彩，音符，字眼，我极為敏感。當我彈奏鋼琴時，我想象那八個音符有不同的個性，穿戴了鮮艷的衣帽攜手舞蹈。我學寫文章，愛用色彩濃厚、音韻鏗鏘的字眼，如“珠灰”、“黃昏”、“婉妙”、“splendour”１、“melancholy”２，因此常犯了堆砌的毛病。直到現在，我仍然愛看《聊齋志异》与俗气的巴黎時裝報告，便是為了這种有吸引力的字眼。

　　在學校里我得到自由發展。我的自信心日益堅強，直到我十六歲時，我母親從法國回來，將她睽隔多年的女儿研究了“我懊侮從前小心看護你的傷寒症，”她告訴我，“我宁愿看你死，不愿看你活著使你自己處處受痛苦。”

　　我發現我不會削苹果。經過艱苦的努力我才學會補襪子。我怕上理發店，怕見客，怕給裁縫試衣裳。許多人嘗試過教我織絨線，可是沒有一個成功。在一間房里住了兩年，問我電鈴在哪儿我還茫然。我天天乘黃包車上醫院去打針，接連三個月，仍然不認識那條路。總而言之，在現實的社會里，我等于一個廢物。

　　我母親給我兩年的時間學習适應環境。她教我煮飯；用肥皂粉洗衣；練習行路的姿勢；看人的眼色；點燈后記得拉上窗帘；照鏡子研究面部神態；如果沒有幽默天才。千万別說笑話。

　　在待人接物的常識方面，我顯露惊人的愚笨。我的兩年計划是一個失敗的試驗。除了使我的思想失去均衡外，我母親的沉痛警告沒有給我任何的影響。

　　生活的藝術，有一部分我不是不能領略。我懂得怎么看“七月巧云”，听蘇格蘭兵吹bagpipe１，享受微風中的藤椅，吃鹽水花生，欣賞雨夜的霓虹燈，從雙層公共汽車上伸出手摘樹巔的綠葉。在沒有人与人交接的場合，我充滿了生命的歡悅。可是我一天不能克服這种咬嚙性的小煩惱，生命是一襲華美的飽，爬滿了蚤子。

張愛玲 我的天才夢